

上市公司的资本股如何退股- 我是公司股东，如何要求退股？-股识吧

一、我是公司股东，如何要求退股？

根据《公司法》规定，只有自愿的股权转让退股才有股东退股的效力，如果符合《公司法》75条规定，可以要求公司收购其股权，符合《公司法》143条规定，公司可以收回公司股权，但公司不能强制退股。

《公司法》第七十五条 自然人股东死亡后，其合法继承人可以继承股东资格；但是，公司章程另有规定的除外。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三条 记名股票被盗、遗失或者灭失，股东可以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规定的公示催告程序，请求人民法院宣告该股票失效。在公司被依法解散的情形下，公司股东也可以在依法履行相关清算程序后分配公司财产，股东实际上就退出了公司，退股的法律目的也可以实现。

解散公司的法律效果实现途径有：一是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和股东会决议而解散公司。

二是根据《公司法》183条规定，公司经营管理发生严重困难，继续存续会使股东利益受到重大损失，通过其他途径不能解决的，持有公司全部股东表决权10%以上的股东，可以请求人民法院解散公司。

扩展资料《公司法》第七十一条

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之间可以相互转让其全部或者部分股权。

股东向股东以外的人转让股权，应当经其他股东过半数同意。

股东应就其股权转让事项书面通知其他股东征求同意，其他股东自接到书面通知之日起满三十日未答复的，视为同意转让。

其他股东半数以上不同意转让的，不同意的股东应当购买该转让的股权；

不购买的，视为同意转让。

经股东同意转让的股权，在同等条件下，其他股东有优先购买权。

两个以上股东主张行使优先购买权的，协商确定各自的购买比例；

协商不成的，按照转让时各自的出资比例行使优先购买权。

公司章程对股权转让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请问怎样退股

理论上不存在退股，可以转让给其他股东。

转让价你们协商确定。
你有权保留股份，等分红。

三、从公司退股的途径方法？

根据《公司法》规定，只有自愿的股权转让退股才有股东退股的效力，如果符合《公司法》75条规定，可以要求公司收购其股权，符合《公司法》143条规定，公司可以收回公司股权，但公司不能强制退股。

《公司法》第七十五条 自然人股东死亡后，其合法继承人可以继承股东资格；但是，公司章程另有规定的除外。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三条 记名股票被盗、遗失或者灭失，股东可以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规定的公示催告程序，请求人民法院宣告该股票失效。在公司被依法解散的情形下，公司股东也可以在依法履行相关清算程序后分配公司财产，股东实际上就退出了公司，退股的法律目的也可以实现。

解散公司的法律效果实现途径有：一是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和股东会决议而解散公司。

二是根据《公司法》183条规定，公司经营管理发生严重困难，继续存续会使股东利益受到重大损失，通过其他途径不能解决的，持有公司全部股东表决权10%以上的股东，可以请求人民法院解散公司。

扩展资料《公司法》第七十一条

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之间可以相互转让其全部或者部分股权。

股东向股东以外的人转让股权，应当经其他股东过半数同意。

股东应就其股权转让事项书面通知其他股东征求同意，其他股东自接到书面通知之日起满三十日未答复的，视为同意转让。

其他股东半数以上不同意转让的，不同意的股东应当购买该转让的股权；不购买的，视为同意转让。

经股东同意转让的股权，在同等条件下，其他股东有优先购买权。

两个以上股东主张行使优先购买权的，协商确定各自的购买比例；

协商不成的，按照转让时各自的出资比例行使优先购买权。

公司章程对股权转让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四、股份制公司如何退股

股东的自主退出机制，一般说来有下列三种方式：1、股东因股权转让而退出公司

2、股东因行使股份回购请求权而退出公司。

3、股东因申请公司司法解散而退出公司。

这几种方式各有各的适用条件。

转让主要是对于非上市公司而言，其股权没有太大吸引力估计对外转让没太大可能，而对内转让的话要看原有股东的意愿，可协商。

第二种回购，是一种可通过诉讼主张的方式，对公司特定决议持异议的股东可以行使。

第三种，关键点就在于证明公司僵局了，股东之间长期冲突等情形可以触发。

扩展资料退股原因(1)、公司经营风险过大，超出股东投资的预期。

(2)、股东死亡。

股东依法享有股权列入遗产。

若继承人不愿或者不适宜成为公司股东时，就得将死亡股东的投资从公司中分离出来。

(3)、股东离异。

当股东婚变，作为非股东一方配偶很难参加对人合性要求比较高的有限公司。

非股东的配偶常要将股东权益的一半从公司中抽取出来变现交割。

(4)、小股东遭遇控股股东压榨而欲退股。

(5)、公司陷入僵局。

参考资料来源：百科-股东退股参考资料来源：百科-退股

五、从公司退股的途径方法？

一、申请退股的法定情形：有限责任公司股东退股必须符合《公司法》所规定的股东申请退股的三种法定情形。

《公司法》第七十五条确认了有限责任公司股东的退股权：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对股东会该项决议投反对票的股东可以请求公司按照合理的价格收购其股权：(一)公司连续五年不向股东分配利润，而公司该五年连续盈利，并且符合本法规定的分配利润条件的；

(二)公司合并、分立、转让主要财产的；

(三)公司章程规定的营业期限届满或者章程规定的其他解散事由出现，股东会会议通过决议修改章程使公司存续的。

自股东会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六十日内，股东与公司不能达成股权收购协议的，股东可以自股东会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九十日内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由此可见，股东要行使其退股的权利，必须符合上述三种法定情形之一。

上述三种情形都属于公司存续期间很难出现的情形。

除上述三个法定退股情形外，在现行法律框架下股东想退股是没有相关法律依据的。

 ;

二、股权转让

《公司法》第七十二条规定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可以通过股权转让方式退出公司。

股权转让方式包括股东之间转让和向股东以外的人转让两种方式。

1、股东之间转让股权 《公司法》第七十二条第一款规定，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之间可以相互转让其全部或者部分股权。

2、股东以外的人转让股权 《公司法》第七十二条第二款规定，股东向股东以外的人转让股权，应当经其他股东过半数同意。

股东应就其股权转让事项书面通知其他股东征求同意，其他股东自接到书面通知之日起满三十日未答复的，视为同意转让。

其他股东半数以上不同意转让的，不同意的股东应当购买该转让的股权；

不购买的，视为同意转让。

3、公司章程对股份转让的规定

《公司法》第七十二条第四款规定，公司章程对股权转让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参考文档

[下载：上市公司的资本股如何退股.pdf](#)

[《30万买股票能买多久》](#)

[《亿成股票停牌多久》](#)

[《退市股票确权申请要多久》](#)

[下载：上市公司的资本股如何退股.doc](#)

[更多关于《上市公司的资本股如何退股》的文档...](#)

声明：

本文来自网络，不代表

【股识吧】立场，转载请注明出处：

<https://www.gupiaozhishiba.com/article/33356573.html>